

证券代码：871727

证券简称：浩达智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高新区乌龙江大道7#创新园二期20号楼20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文崇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毕，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和《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不进行权益分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同时授权董事会决定聘请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刘文崇、周宇、吴铮强、钟彬和许成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当选董事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

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2023 年年度内申请的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文崇先生在本议案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金融机构和授信额度等事项，并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银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和一切与融资有关的文件（包括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各单项授信合同、授信额度协议以及该等文件的变更、补充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

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